



第二輯

唯識研究

Vijnāpti-mātra Studies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第二輯

唯識研究

Vijnāpti-mātra Studies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唯识研究. 第2辑 / 杭州佛学院编.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3. 11

ISBN 978 - 7 - 5161 - 3497 - 9

I. ①唯… II. ①杭… III. ①唯识宗—研究 IV. ①B946.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52156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喻 苗
责任校对 王雪梅
责任印制 王炳图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20.25
插 页 2
字 数 378 千字
定 价 65.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唯识研究》编委会

主 编：释光泉

本期执行主编：傅新毅

编 委：周贵华 胡晓光 释刚晓 释慧仁
释慧观 吴学国 姚治华 傅新毅

特邀编委：倪梁康 林镇国 横山纘一 佐久间秀范

助理编辑：释香象 卢迎春 卢坚 赖文

负责机构：杭州佛学院 唯识学研究室

目 录

“转依”与“心、心所”认识论的“四分”说

——以《成唯识论》及窥基《成唯识论述记》为中心…………… 赵东明(1)

“唯识”的悟入与意言

——从“资粮位”到“加行位”…………… 茅宇凡(48)

从中观立场考察瑜伽行中观派之刹那灭理论

——以《摄真实论》之第八章及其《疏》为据…………… 方丽欣(69)

“唯识”概念的语源语义分析…………… 慕 藏(91)

《解深密经》的三时判教

——汉藏译本的一个对比研究…………… 周贵华(98)

梵语佛典中诗律之汉译考察

——以《大乘庄严经论》为例…………… 释惠敏(115)

慈恩大师关于《说无垢称经》宗绪问题的讨论…………… 程恭让(168)

法藏对于唯识学的吸纳与转化…………… 赖贤宗(203)

《天台维摩诘经疏》所见智顗的心识说

——与地论师·摄论师之心识说的对比…………… [日本]花野充道(220)

论《成唯识论》中的外在世界问题

…………… [德国]史密特豪逊(L. Schmithausen)(230)

“一”和“多”:佛教瑜伽行派与胡塞尔

…………… [美国]M. J. 拉拉比(M. J. Larrabee)(263)

胡塞尔的意识流与瑜伽行派的意识流…………… [日本]山口一郎(280)

胡塞尔与唯识学

…………… [保加利亚]珀拉门·格拉迪纳洛夫(Plamen Gradinarov)(295)

“转依”与“心、心所”认识论的“四分”说

——以《成唯识论》及窥基《成唯识论述记》为中心

赵东明*

【提要】根据玄奘糅译之护法《成唯识论》及窥基的解释，所有的“识”及“心、心所”法都具备“相分、见分、自证分、证自证分”这认识结构上的“四分”，并且这“四分”都是属于“依他起性”。这是凡夫之“识”在认识上的“四分”结构。那么，在修证成佛之后的“智”呢？在圣者的“智”之中，是否也具备这认识结构上的“四分”呢？这个问题，便是本文要探讨的重点所在。

本文以修证“转依”之关键，作为能够“转依”之枢纽，即“能转道”之“无分别智”（又分为“加行、根本、后得”三种“无分别智”）；以及作为“转依”果位，即“所转得”之一的“所生得”，也就是“四智相应心品”（指与“成所作智、妙观察智、平等性智、大圆镜智”，这“四智”相应的无漏心、心所）为探讨核心；论述这些“智”与认识论“四分”说之间的关系。笔者发现，按照《成唯识论》中护法的正义，“根本无分别智”，乃有能缘之“见分”而无所缘之“相分”，因此无有能取、所取这二种执取烦恼及“相缚”；而其虽无“相分”，但仍有所缘之相，此乃无相之相；这是一种“根本无分别智”与“真如”，构成“智、如不二”或“智、如不一不异”之关系的特殊“无分别的分别”之认识。而“后得无分别智”，则有所缘之“相分”与能缘之“见分”，虽然“后得无分别智”与“所缘的认识对象”为二，但亦无能取、所取这二种执取烦恼及“相缚”，而作为一种虽称无分别但仍具分别作用却无执取烦恼的“无执取的分别”之认识。

而且，依据《成唯识论》的说法，“唯识”非凡夫所能亲证，而是“通达位”或称“见道位”之菩萨方能亲证。而“见道位”又分为“真见道”与“相见道”。在这里，笔者发现在能证“唯识相”而被“后得无分别智”所涵摄的“相见道”中，有仿效（法、学习）能证“唯识性”而被“根本无分别智”所涵摄的“真见道”之解脱道、无间道之“见分”、“自证分”的观法，这就是

* 台湾“中研院”中国文哲研究所，博士后研究员。

“相见道”的三心或十六心。会有这样的观法,笔者认为,这可能是“后得无分别智”是一种没有能取、所取二种执取烦恼,虽无执取而称无分别,但仍具有分别之作用的“无执取的分别”之认识,而为了维持这种“无执取的分别”之分别认识,需要进行仿效属于完全无有分别的特殊“无分别的分别”之认识的“根本无分别智”之“见分”、“自证分”的观修。

【关键词】转依 四分(相分、见分、自证分、证自证分) 相缚 根本无分别智 后得无分别智 真见道 相见道 四智(成所作智、妙观察智、平等性智、大圆镜智)

本文目次

一 前言

二 “识”与“四分”——所有“识”及一切“心、心所”皆具“四分”

(一) “识”是什么?——三能变四类识

(二) 所有“识”及一切“心、心所”皆具“四分”

(三) “相缚”——“见分”为“相分”所拘缚而不得自在之情形

1. “相缚”——《成唯识论》的说法:由第七识我执之作用使前六识之“见分”为“相分”所拘缚而不自在的情形

2. “相缚”是什么?——窥基的解释

(1) “相分”缚心,名“相缚”也

(2) “相缚”一定是具有“能取、所取”的执取情形吗?

(3) “相缚”通于八识吗?

(4) 是否有“见缚”?——“见分”能拘缚“自证分”吗?

三 “智”与“四分”——能“转依”的“无分别智”及“转依”果位的“四智相应心品”具有“四分”吗?

(一) “转依”指“动态修证的历程”与“究竟成佛的果位”

——关于《成唯识论》“转依”的四种“义别”与“转依”的六种“位别”

1. 《成唯识论》“转依”的四种“义别”

2. 《成唯识论》“转依”的六种“位别”

(二) 能“转依”的“无分别智”具有“四分”吗?

1. 断除烦恼、所知二障证得“转依”的关键枢纽——“无分别智”

2. “无分别智”具有“四分”吗?

(1) “根本无分别智”——有“见分”而无“相分”之“无分别的分别”的认识

(2) “后得无分别智”——“见分”、“相分”俱有之“无执取的分别”的认识

3. 唯识五位“见道位”中“无分别智”的观法与“四分”之关系

(1) “唯识”非凡夫所证而为“见道位”菩萨所证

(2) “无分别智”在“见道位”中之“真见道”、“相见道”与“四分”的关系

① “真见道”

② “相见道”

I. “观非安立谛三品心”

II. “缘安立谛十六心”

(I) 依观所取、能取，别立法类十六种心

(II) 依观下、上谛境，别立法类十六种心

(三) 作为“转依”果位之一的“四智相应心品”具有“四分”吗？

1. “转依”的二种“所转得”之一——“四智相应心品”总名“菩提”

2. “四智相应心品”具有“四分”吗？

四 结语——“识”与“智”在“四分”认识结构上的差异

一 前言

“转依”(*āśraya-parivṛtti/āśraya-parāvṛtti*)^①，是印度的护法(*Dharmapāla*,

① 关于“转依”一词，梵文原文有两种“*āśraya-parivṛtti / āśraya-parāvṛtti*”，中文又有译作“转身”（“转”字有译作“回”字），真谛（*Paramārtha*，499—569）还曾将其译作“阿摩罗识”。英文有译作“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basis”、“fundamental transformation”、“reversion of the source [of such depravities]”、“revolution of the basis” “overturning [the basis on which the ātma-dharma circuit] depends”（分别见：*Masaaki Hattori*（服部正明），“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Basis (*Asraya-parivṛtti*) in the *Yogācāra* System of Philosophy”，in *D. Henrich* (ed.), *All-Einheit Wege eines Gedankens in Ost und West*, Stuttgart, 1985, pp. 100–108.（此文中文译见：赵蔼译：《瑜伽行哲学的转依义》，刊于国际佛学研究中心编译，《国际佛学译粹》第一辑，台北：灵鹫出版社，1991：59—70）。*Ronald Mark Davidson*, *Buddhist System of Transformation: asrayapariṣṭi/paravṛtti Among the Yogacar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85, p. 154. *David J. Kalupahana*, *The principle of Buddhist psychology*,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87, p. 213. *Dan Lusthaus*, *Buddhist phenomenology: a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 of Yogācāra Buddhism and the Ch'eng Wei-shih lun*, London: RoutledgeCurzon, 2002, p. 303. 关于印度瑜伽行唯识学派的“转依”理论，国外已有以此为题的两本博士论文研究：*Ronald Mark Davidson*, *Buddhist System of Transformation: asrayapariṣṭi/paravṛtti Among the Yogacar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85. *Hide-nori S. Sakuma*（佐久間秀範），*Die Āśrayapariṣṭi-theorie in der yogācārabhūmi* (Teil I II), Franz Steiner Verlag Stuttgart (German), 1990. 又，“转依”意义的相关说明及两种梵文原文争论之介绍，可参见赖贤宗《“转依”二义之研究》，《中华佛学学报》第15期（台北：中华佛学研究所，2002）：93—113（此文后来收于：赖贤宗：《如来藏说与唯识思想的交涉》（台北：新文丰，2006）：45—82）。以及可参见拙稿：《“转依”理论探析——以〈成唯识论〉及窥基〈成唯识论述记〉为中心》，《玄奘佛学研究》第11期（新竹：玄奘大学，2009年3月）：1—54。以及笔者博士学位论文的第一章：《转依理论研究——以〈成唯识论〉及窥基〈成唯识论述记〉为中心》，台北：台湾大学哲学研究所博士学位论文，2011年8月：1—62。

约6世纪)传至玄奘(602—664)一窥基(632—682)一系中国法相唯识宗将理论运用于从凡夫经修行实践至圣者(成佛)的终极目标。^①而关于认识论的“四分”说,在《成唯识论》中,是指每一“心”(citta)、“心所”(caitta, caitasika)法在其生起时,都可以分成:“相分”(arthābhāsa, appearance of an object)、“见分”(svābhāsa, appearance of itself as subject)、“自证分”(svasamviti/svasamvedana, self-cognition)^②、“证自证分”这四部分;它们是构成唯识学“心、心所”认识论的核心理论。

因此,就佛教认识论(pramāṇa-vāda or pramāṇa-śāstra,“量论”^③,或佛教知识论)^④的角度而言,“转依”,即意味着“转识成智”,也就是将凡夫的四类“识”(vijñāna,“前五识、第六意识、末那识、阿赖耶识”),转变成圣者(佛、菩萨)的四类“智”(jñāna,即“四智”:“成所作智、妙观察智、平等性智、大圆镜智”)。但是存在于每一个心、心所的“四分”,却是一种“中性”的认识单元与结构。这是因为“四分”,非但是组成凡夫四类“识”的认识单元与结构,亦是构成圣者四类“智”的认识单元与结构。而且,“四分”都是属于

① 关于这点,吕澂就曾说过:“从《佛地经论》来看慈恩宗的唯识说,乃是归宿于‘转依’上面的。”(吕澂会这样说,是因为《佛地经论》的作者亲光(Bandhu-prabha或Prabha-mitra,约6世纪中叶)与玄奘同属那烂陀寺护法一系的唯识宗,亲光为护法之弟子)。吕澂还说道:“总之,慈恩宗的两类转依说(笔者按,即‘持种依’与‘迷悟依’)成了他们把理论运用于实践的最后目标。”(参见吕澂《中国佛学源流略讲》(北京:中华书局,1979):188、189)。

② 此梵文词汇及英译词参考:Masaaki Hattori, *Dignāga on Perception, being the Pratyak ś apariccheda of Dignāga's Pramāṇasamuccaya from the Sanskrit fragments and the Tibetan version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pp. 28 - 29.

③ “量”(pramāṇa),是“能量”、“测度”的意思,有尺度、标准、规准等意思;所以在认识中,就成为判定真伪的标准,认识事物之标准、根据、手段。(参见平川彰《印度佛教史》,庄昆木译(台北:商周出版社,2002):419)。将之翻成“获取知识的手段”(the means of cognition)参见服部正明,《陈那之认识论》吴汝钧译,《佛学研究方法论·下册》(台北:台湾学生书局,1996):400。“量”,是玄奘的翻译,鸠摩罗什(Kumārajīva, 344—413,一说350—409)将之翻成“信”,如《中论》卷三:“‘信’有四种:一、‘现事可信’;二、名‘比知可信’,如见烟知有火;三、名‘譬喻可信’,如国无[金*俞]石,喻之如金;四、名‘贤圣所说故可信’,如说有地狱、有天、有郁单,曰无有见者,信圣人语故知。”(T30, no. 1564, 24a28 - b3)引文中所说的“信”(量)有四种,分别指:一、现量;二、比量;三、譬喻量;四、圣言量。

④ 根据佛教“量论”创始人陈那(Dignāga或Diñnāga, 480—540)在《集量论》(Pramāṇasamuccaya)中的说法,只有两种“获取知识的手段”(能量, pramāṇa):一、“现量”(pratyakṣa),指纯粹或直接的“无分别”知觉,亦即一种纯粹、直接,而不涉及任何概念分别之获取知识的手段;二、“比量”(anumāna-pramāṇa),意指涉及概念、分别之获取知识的手段或逻辑推论。前者类似西方哲学中的知觉理论,后者则类似命题知识或逻辑推论。本文之所以以认识论而不以知识论来称呼,主要是本文并不涉及命题知识或逻辑推论的探讨,而只探讨了每一认识或“心、心所”在其生起时所具备的四个部分,即护法的“四分”说。

“依他起性” (*paratantra-svabhava*)。《成唯识论》：“然安惠立一分，难陀立二分，陈那立三分，护法立四分。今此论文护法菩萨依四教理说四差别，俱‘依他性’，非安惠等诸师知见”^①。因此“转依”，可以说意味着基于缘起、可熏习与变化之理的“依他起性”，经由“正闻熏习”将潜藏于第八阿赖耶识“相分”中的杂染种子完全净化。

根据玄奘糅译的《成唯识论》以及窥基的说法，第八阿赖耶识的“识体”是作为“自证分”，然后才转变出“相分”与“见分”，而它们都是“依他起性”（“护法等云：谓诸‘识体’，即‘自证分’，转似‘相’、‘见’二分而生。此说‘识体’，是‘依他性’，转似‘相’、‘见’；二分非无，亦‘依他起’”）^②。而且，“种子”是阿赖耶识的“相分”；而“见分”作为“了别”，即“行相”，乃恒取此“相分”为境。（“‘种子’虽依第八‘识体’，而是此识‘相分’非余，‘见分’恒取此为境故。”）^③“故识‘行相’，即是‘了别’；‘了别’即是识之‘见分’”^④。

因此，从佛教认识论的角度来说，第八阿赖耶识的“识体”，作为“自证分”，必定是属于“现量”（证自体者必‘现量’故）^⑤，因此是“无分别”或“离分别”的。而凡夫之所以有执取的“分别”认识，其问题并非是发生在作为“现量”的阿赖耶识“识体”即“自证分”上，而是发生在阿赖耶识之“见分”恒取“相分”中的杂染“种子”为境，而为其“相分”所拘束捆绑、不得自在，而造成所谓的“相缚”。这也说明了为何《成唯识论》认为在成佛达至“转依”的“转识成智”及修行证得阿罗汉 (*arhat*) 或八地以上的菩萨，这些圣者们的第八阿赖耶识之“识体”仍然是存在的，仅仅只是舍弃其执藏为自内我的含义（“然阿罗汉断此识中烦恼粗重究竟尽故，不复执藏‘阿赖耶识’为自内我，由斯永失‘阿赖耶’名，说之为舍，非舍一切第八识体”）^⑥。

根据笔者的考察，“转依”，在《成唯识论》中，分成四种“转依”义别与六种“转依”位别这二大面向来论述。但不论是哪一种论述面向，“转依”都具备“动态修证的历程”与“究竟成佛的果位”这二种内涵。而其中“无分别

① 本文所引《大正新修大藏经》(T)的数据引自“中华电子佛典协会”(Chines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ssociation, 简称 CBETA)。出处依册数、经号、页数、栏数、行数之顺序排列；例如此处代表《大正新修大藏经》册 43、经号 1830、页 320、下栏、20—23 行。以下皆同此。

② T43, no. 1830, 241a2-5。

③ T31, no. 1585, 8a11-13。

④ T31, no. 1585, 10c12。

⑤ T31, no. 1585, 10b21-22。

⑥ T31, no. 1585, 13c3-6。

智”(nir-vikalpa-jñāna)是四种“转依”义别中的“能转道”，也就是作为能够“转依”的关键。“无分别智”是“唯识五位”中“通达位”或称“见道位”的菩萨方能亲证的智慧，它以“真如”为所缘，又分为“加行、根本、后得”三种“无分别智”。根据护法的正义，“根本无分别智”是有“见分”而无“相分”；“后得无分别智”则是“见分”与“相分”都俱有。而在“见道位”中又分为“真见道”与“相见道”；“真见道”为“根本无分别智”所涵摄，“相见道”则为“后得无分别智”所涵摄。而笔者发现在“相见道”的修行观法（相见道三心、十六心）之中，有仿效“真见道”之中的无间道、解脱道之“见分”或“自证分”的情形。而本文之目的，即在探研“无分别智”、“四智相应心品”与“四分”之间的相关问题，例如它们是否也具备“四分”？与“识”的“四分”在结构上有何差异？等问题进行厘清与解析的工作。

二 “识”与“四分”

——所有“识”及一切“心、心所”皆具“四分”

在这里，笔者将先简述《成唯识论》中对“识”的分类与说明，以及其认识论的观点，亦即一切“心、心所”法皆具备“相分”、“见分”、“自证分”、“证自证分”这“四分”。

（一）“识”是什么？——三能变四类识

关于“识”，《成唯识论》区分出三种识，也就是所谓的三能变识：1. 眼、耳、鼻、舌、身、意，这前六识，又称为境识；2. 第七末那识（*manas-vijñāna*），又称思量识；3. 第八阿赖耶识（*ālaya-vijñāna*），又称异熟识：

识所变相虽无量种，而能变识类别唯三：一、谓异熟，即第八识，多异熟性故；二、谓思量，即第七识，恒审思量故；三、谓了境，即前六识，了境相粗故。^①

关于这点，已故的新儒学宗师牟宗三说得好：“第八识阿赖耶即是一切法的根源。阿赖耶与第七识、第六识及前五识的总合就是一个完整的识的系统，识的

^① T31, no. 1585, 7b26-29。

流变化就成一切缘起法。”^① 这也就是说,《成唯识论》万法“唯识”的道理,是在说明宇宙一切万法,都是上述这三类能变识所变现出来的。而这三能变识,若再细为分别,则可分成四类识,亦即:“前五识、第六意识、第七末那识、第八阿赖耶识”。而这四类识,正好与证得“转依”之后,也就是“转识成智”之后的“四智”(“成所作智、妙观察智、平等性智、大圆镜智”)相对应。构成“识”(凡夫)←→“智”(圣者)的认识差异。

(二) 所有“识”及一切“心、心所”皆具“四分”

上面三能变四类识,在唯识五位百法的分类中,被归类为“心”法,相对于其附属的心理功能“心所”法而言,又被认为是“心王”。然而不论是心法或心所法,《成唯识论》的观点乃是,所有的“识”及一切“心、心所”法都具备“相分、见分、自证分、证自证分”这“四分”。

关于《成唯识论》的“四分”说,窥基在《成唯识论述记》(以下简称《述记》)中曾提到几种说法:

然安惠立一分,难陀立二分,陈那立三分,护法立四分。今此论(笔者案:指《成唯识论》)文护法菩萨依四教理说四差别,俱“依他性”,非安惠等诸师知见。^②

这意思是关于唯识中心、境的问题,有四种观点:1. 安惠(慧)(*Sthiramati*, 470—550)的见解是“唯识”无境,无有所分别的“一分”说。2. 难陀(*Nanda*)、火辨(*Citrabhāṇa*)等人,则采取“识似见、相二分”的“二分”说。3. 陈那(*Dignāga* 或 *Diṇnāga*, 480—540)的立场是相分、见分、自证分的“三分”说。4. 护法则建立相分、见分、自证分、证自证分的“四分”说。^③ 并且,在上面引文的最末,窥基还提到护法认为这四分都是属于“依他起性”。

护法“四分”说的观点,牵涉到所谓“识转变”(*viññāna-pariṇāma*)^④ 的理

① 牟宗三:《中国哲学十九讲》(台北:台湾学生书局,1999):267。

② T43, no. 1830, 320c20—22

③ 参见印顺《印度佛教思想史》(台北:正闻出版社,1993):337—339。

④ 关于《成唯识论》的“识转变”与“四分”、“三性”说,根据陈一标的研究:“因为《成唯识论》单从识转变即能肯定见、相二分的实在性,且肯定它们是识,所以在论证‘唯识无境’方面,其核心概念是识转变,而不是三性,这与《摄大乘论》中需等三性之提出才能论证一切唯识的做法完全不同,这是我们鸟瞰《成唯识论》的三性说时,首先必须要注意到的问题。”(陈一标:《赖耶缘起与三性思想研究》,台北:中国文化大学哲学研究所博士论文,2000:290)。

论。《成唯识论》卷一解释：

“变”，谓“识体”转似二分，“相”、“见”俱依“自证”起故。依斯二分，施設我、法，彼二离此，无所依故。^①

引文说明“相分”、“见分”都是依“自证分”而生起的，而关于我、法的执着，都是依着“相分”、“见分”而建立施設の。而《成唯识论》这句“‘变’，谓‘识体’转似二分，‘相’、‘见’俱依‘自证’起故。”有将“自证分”当作是“识体”的观点。这个观点，窥基说明是护法的见解。《述记》卷一本中提到：

护法等云：谓诸“识体”，即“自证分”，转似“相”、“见”二分而生。此说“识体”，是“依他性”，转似“相”、“见”，二分非无，亦“依他起”。依此二分，执实二取，圣说为无，非“依他”中无此二分。^②

窥基说明，护法的观点是：“‘识体’，即‘自证分’”，而且，因“识体”（自证分），是“依他起性”，故“相分”、“见分”也属于“依他起性”。依这相、见二分，才有能取（*grāhaka*）、所取（*grāhya*）这两种执取，圣者（佛、菩萨）虽说无有能取、所取这二取烦恼，但并不是说“依他起性”中无此相、见二分。圣者的认识与心、心所之中，和一般凡夫一样，依然有属于“依他起性”之“相分”、“见分”、“自证分”、“证自证分”这“四分”；但和一般凡夫不同的是，圣者没有能取、所取这二种烦恼的执取分别。^③

上面是从“识转变”，可说是形而上学的角度来理解的。若从“量论”，亦即佛教知识论的角度来看：“相分”若作为“所量”，“见分”就是“能量”，“自证分”就是“量果”，并且这三部分的关系是无差别的不一、不异。而关于陈那量论的“三分”说，《成唯识论》卷二提到：

然心、心所——生时，以理推征各有“三分”。所量、能量、量果别

① T31, no. 1585, 1, b (1-2)。

② T43, no. 1830, 241a2-6。

③ “三性”与“四分”的关系，可详参拙作：《窥基的认识论——以“三性”和“四分”之关系为中心》，“台蒙佛教思想与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台北：台湾大学文学院暨佛学研究中心、蒙古国立大学外语学院，2008年11月）：225—260。

故,“相”、“见”必有所依体故,如《集量论》伽他中说:“似境相所量,能取相自证;即能量及果,此三体无别。”^①

这是说明认识一对象时,会有认识的对象、获取认识的手段、认识的结果(“所量、能量、量果”)这三种区分。所以,以理推知会有“见分”、“相分”、“自证分”这“三分”。^②《成唯识论》并引陈那《集量论》(*Pramāṇasamuccaya*)^③

① T31, no. 1585, 10b11-16。

② 陈那是由我们日常生活中的经验认识,可以区分为“对象的认识”与“‘对象的认识’的认识”(此二词参见林镇国编“《集量论·现量品》上课讲义”(台北:台湾大学哲学研究所,2004年2—6月):10),这两种伴随着产生双重认识现象,例如我们在“认识青色”时,还会产生我们“知道自己正在‘认识青色’”这样的认识;因而推论出有“相分”与“见分”,这二分的存在。此外,由于我们还有“回忆”这样日常生活中的经验认识,因而可以推论出“自证分”的存在。这是陈那关于“相分”、“见分”、“自证分”这每一认识上之“三分”存在的论证。笔者称这一种推论出“三分”这“抽象认识单元与结构”之存在的过程是“先验程序”(Transcendental Process)。(此详见笔者博士学位论文的第五章:“转依理论研究——以《成唯识论》及窥基《成唯识论述记》为中心”,台北:台湾大学哲学研究所博士学位论文,2011年8月:285—393。)

③ 关于陈那《集量论》的梵文原始数据,是比较缺乏的。日本学者服部正明(Masaaki Hattori)1968年对陈那《集量论·现量品》的英译 *Dignāga on Perception, being the Pratyakṣapariccheda of Dignāga's Pramāṇasamuccaya from the Sanskrit fragments and the Tibetan version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可以说是陈那《集量论》译注与研究方面,现代学界的权威。但是严格地说,它其实并不是非常忠于原文的理想译本,因为它是根据两个藏文译本所做的英译,而并不是建立在梵文原本之上的翻译。不过,1995年奥地利获得了藏于西藏寺庙中,胜主智(Jinendrabuddhi)的梵文写本《集量论大疏·广大离垢论》(*Pramāṇasamuccayaṭīka Viśālamālavati*),这是现存对陈那《集量论》及其《自疏》(*Pramāṇasamuccayavṛtti*)的唯一注疏。而目前任教于德国莱比锡大学的褚俊杰教授,他的博士学位论文, *Jinendrabuddhis Erklärung zu Dignaga Definition der Erkenntnismittel und der Wahrnehmung* 的主体部分,就是对梵文本《集量论大疏》第一品《现量品》中的一部分,进行文本校勘和翻译的考释(笔者对这方面信息的获得,要感谢林镇国教授的引介并邀请褚俊杰教授来台湾演讲与短期授课所得)。由于陈那量论的著作《集量论》,目前仅存二种藏译本与少数的梵文残片(引见:渥德尔(A. K. Warder)《印度佛教史》(*Indian Buddhism*),王世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422)。这两种藏译本,其一是印度学者金铠(Kanakavarman, Gser-gyi go-cha)和西藏学者信慧(Dad-pawes-rab)译出的,这即是:《集量论》(*Tshad-ma kun-las btus-pa, Pramāṇasamuccaya*),北京版,第130卷,第5700号;另一是印度学者持世护(Vasudhararakṣita, Nor-hdsin bsru n-ba)和西藏学者师子幢(Seṅ-rgyal)所译出的,这即是:《集量论》(*Tshad-ma kun-las btus-pa, Pramāṇasamuccaya*),东北版,第4023号(引见:吴汝钧,《佛教的当代判释》(台北:台湾学生书局,2011):316)。而汉译本虽然唐·义净(635—713)曾于景云二年(711)译出四卷本,然旋即亡佚。现代佛学研究兴起后,陈那与法称(*Dharmakīrti*, 600—660)的逻辑知识论(因明学)学派受到重视,因此关于《集量论》的研究也很可观。吕澂在1928年译出《集量论释略抄》,刊于《内学》第四辑(见《吕澂佛学论著选集·卷一》,济南:齐鲁书社,1996)。除了上述服部正明于1968年将藏译本的梵文引文译成英文出版,法尊在80年代也由藏文译出了《集量论略解》(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

的颂文说,所量、能量、量果,虽是三个个体,但却又是无别的。所以,“见分”、“相分”、“自证分”也是三体无别的。

在继承陈那“三分”说的基础上,护法又提出“四分”说的理论。^①《成唯识论》卷二提到:

又心、心所,若细分别应有四分。三分如前,复有第四“证自证分”。此若无者,谁证第三?心分既同,应皆证故。又“自证分”应无有果,诸能量者必有果故,不应“见分”是第三果,“见分”或时“非量”摄故。由此“见分”不证第三,证自体者必“现量”故。此四分中,前二是外,后二是内。初唯所缘,后三通二。谓第二分但缘第一,或量、非量,或现或比。第三能缘第二、第四。“证自证分”唯缘第三,非第二者,以无用故。第三、第四皆“现量”摄。故心、心所,四分合成,具所、能缘,无无穷过。非即非离,唯识理成。^②

护法所建立的“四分”说,是指每一“心、心所”法具有四个组成部分:

1. “相分”:是指带有事物的相状,而可以作为所缘之境。2. “见分”:有看见之意,亦即可以作为能缘,而具有认识“相分”之功能^③。3. “自证分”:即相、见二分必须要有所依的自体,也就是“自证分”的存在,由作为自体的“自证分”转变生出相、见二分。4. “证自证分”:护法认为,在所量、能量、量果三种关系中,若“相分”作为所量,则“见分”是能量,“自证分”则是量果。但假使“见分”作为所量,“自证分”作为能量,则可立何者为量果呢?窥基说明:“见分为能量,第三(笔者案指‘自证分’)为量果,若第三能量,立谁为量果?”^④因此这时要建立第四“证自证分”作为量果。然而,为何不能以“见分”作为量果呢?这是因为“见分”通于“现量”、“比量”、“非量”三量。而要作为“自证分”的量果,是必须返缘自体而为“现量”所摄,因而“见分”不能作为“自证分”的量果。笔者以下面的图示,表示《成唯识论》

① 护法继承陈那《集量论》“三分”说,而成立“四分”说的理论,这是窥基的记载。窥基:《成唯识论述记》卷三(本):《述》曰:大段第二明“四分”,义初申自义,后方破他。此出自义,谓安惠等古大乘师,多说唯有“自证分”,无“相分”、“见分”。护法出已,说“见”、“相”有,依《集量论》等,方显发之。(T43, no. 1830, 317b28 - c4)

② T31, no. 1585, 10b17 - 28。

③ 参见横山纁一《唯识思想入门》,许洋主译(台北:东大图书,2002):118—119。

④ T43, no. 1830, 319, b, (22 - 23)。

这“四分”说的认识结构，以便于理解：^①

（“识体”，即“自证分”转变出“相分”、“见分”，并建立“自证分”和“证自证分”可互缘、互证，以互相证知其存在。而“见分”缘取“相分”是外部的认识结构，“自证分”与“证自证分”互相缘取，则是内部的认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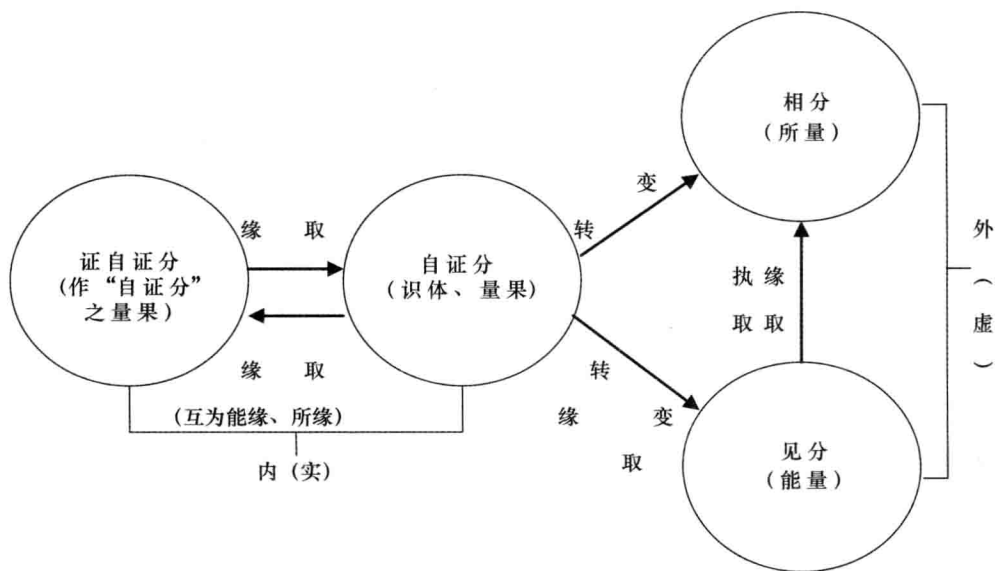


图1 《成唯识论》“心、心所”认识论
“相分、见分、自证分、证自证分”的“四分”说^②

（三）“相缚”——“见分”为“相分”所拘缚而不得自在之情形

上面曾提到，“相分”、“见分”、“自证分”、“证自证分”，这四分都是属于“依他起性”，上面引用过的这两段引文，笔者再将之列出如下。

然安惠立一分，难陀立二分，陈那立三分，护法立四分。今此论文护

① “四分”说这部分详细论述，可详参见拙稿《陈那“自证”理论探析——兼论〈成唯识论〉及窥基〈述记〉的观点》，《圆光佛学学报》第10期（中坜：圆光佛学研究所，2006年4月）：65—111。以及笔者博士学位论文的第五章：“转依理论研究——以《成唯识论》及窥基《成唯识论述记》为中心”，台北：台湾大学哲学研究所博士学位论文，2011年8月：285—393。

② 此《成唯识论》认识论“四分”说的图示，为笔者参考下列书籍之图示而以自己的观点所绘制：唐大圆，《唯识新裁辑汇》（台北：佛陀教育基金会，2000）：28、216—218；横山纭一：《唯识思想入门》，许洋主译（台北：东大图书，2002）：120。

法菩萨依四教理说四差别，俱“依他性”，非安惠等诸师知见。^①

护法云：谓诸“识体”，即“自证分”，转似“相”、“见”二分而生。此说“识体”，是“依他性”，转似“相”、“见”，二分非无，亦“依他起”。依此二分，执实二取，圣说为无，非“依他”中无此二分。^②

这两段引文的意思，上面已曾说明过。但是其中这句引文：“此说‘识体’，是‘依他性’，转似‘相’、‘见’，二分非无，亦‘依他起’。依此二分，执实二取，圣说为无，非‘依他’中无此二分。”之中说到“相分”、“见分”这二分，是造成二取烦恼，亦即能取、所取这二种执取烦恼的原因。而在这方面，《成唯识论》提出了“相缚”的观念。

1. “相缚”——《成唯识论》的说法

由第七识我执之作用使前六识之“见分”为“相分”所拘缚而不自在的情形。

虽然“四分”都是“依他起性”，因而可以说它们都是“中性”的认识结构，笔者的意思是指其为一种认识上的结构，而非关善、恶或无记性。但是上面的引文也提到由于“相分”与“见分”的缘故，会造成能取、所取这二种执取烦恼（引文：“依此二分，执实二取。”）。关于此，在《成唯识论》及窥基的解释中，还提到前六识因为第七末那识我执的影响，其“见分”会被“相分”所拘缚，造成所谓的“相缚”，而使“见分”不得自在的情形。《成唯识论》：

由执我故，令六识中所起施等不能亡相，故《瑜伽》说：“染污末那，为识依止，彼未灭时，相了别缚^③不得解脱。末那灭已，‘相缚’解脱。”言“相缚”者，谓于境相不能了达如幻事等，由斯“见分”，“相分”所拘，不得自在，故名“相缚”。依如是义，有伽他言：

如是染污意，是识之所依；

此意未灭时，识缚终不脱。^④

① T43, no. 1830, 320c20-22。

② T43, no. 1830, 241a2-6。

③ 引文中的“相了别缚”，根据《述记》的解释是：了别者，心行相，境相能缚心，名“相了别缚”。（T43, no. 1830, 414a27-28）。

④ T31, no 1585, 25, c (11-19)。